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 2019-060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9 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投票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投票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已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担任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为期一年，目前德勤与本公司的业务约定期限已满。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其报酬拟授权公司经理层讨论决定，聘期一年。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投票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已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担任公司2018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为期一年，目前德勤与本公司的业务约定期限已满。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2019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其报酬拟授权公司经理层讨论决定，聘期一年。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投票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将注册地址由原住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皇岗商务中心1号楼3406A单元”迁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香江金融中心大厦3201-A1”，最终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本次变更注册地址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9-062号公告《香江控股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规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于2019年11月15日下午14点在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锦绣香江花园会所二楼宴会厅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9-063号公告《香江控股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